

广州体育学院体育人文社会学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 040301)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适应体育运动发展的社会需求,掌握扎实的体育人文社会学专业基础理论知识,有较强的综合素质与社会服务能力,具备创新思维能力,能从事体育人文社会学领域的教育、科研以及相关机构的管理与经营的高层次专门人才。

二、研究方向

- (一) 全民健身理论与实践
- (二) 体育管理
- (三) 体育产业
- (四) 体育教育理论与实践
- (五) 应用心理学

三、培养方式和要求

(一) 学制和学分

学制三年,学习年限最长不超过五年;总学分不少于 37 学分,其中学位课程不少于 26 学分,选修课程不少于 11 学分,课程与学分分配见表 1。

(二) 学位课程

1、公共必修课程 (10 学分)

(1) 马克思主义理论(即自然辩证法、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 5 学分)

(2) 外语 (4 学分)

(3) 学位论文写作方法 (1 学分)

2、专业基础必修课 (不少于 12 学分)

3、专业课 (4 学分)

(三) 非学位课程 (不少于 11 学分),其中“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课程为限选课程,必须修读。

可由导师提出指导意见,在某范围内选修部分课程,或研究生根据个人特长、爱好、适应学科交叉需要,选修有关的跨学科的课程。但本专业选修课程不低于 3 于门 6 学分。

表 1 体育人文社会学专业硕士研究生课程设置表

类别	课程类型	名称	学时	学分	备注
学位课程	公共必修课	自然辩证法	36	2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36	2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	18	1	
		外国语	108	4	

		学位论文写作方法	18	1	
	专业基础课	社会学	48	2	
		管理学	36	2	
		经济学	36	2	
		全民健身导论	36	2	
		体育人文社会学研究热点问题研讨	36	2	
		体育人文社会学概论	36	2	
		社会科学研究方法	36	2	
		体育法学	36	2	
		逻辑学	36	2	
专业课	专业课	144	4		
非学位课程	理论选修课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8	1	限选
		运动环境与健康	36	2	
		公共管理学	36	2	
		健身俱乐部经营管理	36	2	
		体育场馆经营管理	36	2	
		社会组织管理	36	2	
		社会心理学	36	2	
		体育人类学	36	2	
		统计方法与SPSS 软件应用	36	2	
	文献检索	18	1		
技术选修课	网球、羽毛球、乒乓球、游泳、体育舞蹈、健身气功、攀岩、毽球、高尔夫等			18 学时 /1 学分	

四、师生互选

(一) 新生第一学期的专业课，导师(组)以专业(方向)为单位对学生进行统一分工授课，第一学期十月份进行硕士研究生导师师生互选。

(二) 师生互选后的一个月内，导师应完成研究生培养计划的制订工作。

五、开题报告

(一) 开题前，研究生必须完成 5000—7000 字的文献综述。

(二) 开题时间为第三学期的 11 月。开题后的一个月内，提交研究生学位论文工作计划给研究生院备案。

六、中期考核

在第三学期末，导师和教研室对研究生进行中期考核，内容包括政治思想、学术作风、课程学习情况及论文进展情况等。第四学期开始后一个月内研究生院对中期考核情况进行复审，中期

考核不合格者，给予中期分流处理（详见《广州体育学院研究生中期考核管理办法》）。

七、实践环节

（一）实习实践一般安排在第2学年第一学期。

（二）入学前曾从事相关工作两年以上者，经导师同意，报教研室和研究生院批准，可免修实践环节。

（三）实施研究生“三助”制度，鼓励研究生申请和竞争助教、助研和助管工作职位。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修满规定的学分，且发表一篇学术论文后方可申请论文答辩。发表学术论文规格要求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以第一作者、第一单位或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仅限两人合作）在相关期刊（必须有正式刊号）上发表的学术论文。

2. 以第一作者、第一单位或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仅限两人合作）入选的一级学会举办的学术会议论文。

3. 以第一作者、第一单位或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仅限两人合作）入选的奥运会、亚运会、全国性运动会和省大学会运动会等举办的论文报告会论文。

（二）关于本科非体育专业（或同等学力）补修课程要求等，参见《广州体育学院硕士研究生培养工作暂行规定》。

（三）学位论文的规范按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及教育部的相关要求执行。

（四）学位论文评阅人和答辩委员会成员中，至少有一名本领域校外专家。

（五）完成课程学习及实习实践环节，取得规定学分并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者，经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后报上级主管部门审定备案，授予教育学硕士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广州体育学院运动人体科学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 040302)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适应当代社会发展需要,具备较好的运动人体科学专业理论知识和实践能力,具备创新思维能力,能够担任运动人体科学方面的教学与科学研究、健身训练指导、保健康复和健康管理与促进等相关工作的高层次专门人才。

二、研究方向

- (一) 体育保健与康复
- (二) 运动与健康促进
- (三) 运动生理生化与营养
- (四) 运动环境与健康
- (五) 运动技战术诊断与生物力学分析

三、学制和学分

学制三年,学习年限最长不超过五年;总学分不少于 36 学分,其中学位课程不少于 26 学分,选修课程不少于 10 学分。课程与学分包括:

(一) 学位课程

1. 公共必修课程 (10 学分)

(1) 马克思主义理论(即自然辩证法、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 5 学分)

(2) 外语 (4 学分)

(3) 学位论文写作方法 (1 学分)

2. 专业基础必修课程 (不少于 12 学分)

3. 专业课 (4 学分)

表 1 运动人体科学专业研究生学位课程设置表

课程类别	课程类型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备注
学位课程	公共必修	自然辩证法	36	2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36	2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	18	1	
		外国语	144	4	
		学位论文写作方法	18	1	
	专业基础课	高级运动生理学	36	2	限选
		高级运动生物化学	36	2	限选
		骨骼肌肉功能解剖学	36	2	限选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8	1	
		体育科研方法	36	2	
		运动与健康促进	36	2	

		运动医学	36	2	
		运动康复概论	36	2	
		运动生物力学技术诊断	36	2	
		逻辑学	36	2	
	专业课	专业课	144	4	
非学位课程	选修课	由导师指定研究生在一定范围内选修	360	10	

(二) 非学位课程(选修课, 不少于 10 学分) 选修课可由导师指定研究生在一定范围内选修部分课程或研究生根据个人的特长、爱好、适应学科交叉需要, 选修有关的跨学科的课程。但本专业学科知识课程不少于 3 门 6 学分。

四、师生互选

(一) 新生第一学期的专业课, 导师(组) 以专业(方向) 为单位对学生进行统一分工授课, 第一学期十月份进行硕士研究生导师师生互选。

(二) 师生互选后的一个月内, 导师应完成研究生培养计划的制订工作。

五、开题报告

(一) 开题前, 研究生必须完成 5000—7000 字的文献综述。

(二) 开题时间为第三学期的 11 月。开题后的一个月内, 提交研究生学位论文工作计划给研究生院备案。

六、中期考核

在第三学期末, 导师和教研室对研究生进行中期考核, 内容包括政治思想、学术作风、课程学习情况及论文进展情况等。第四学期开始后一个月内研究生院对中期考核情况进行复审, 中期考核不合格者, 给予中期分流处理(详见《广州体育学院研究生中期考核管理办法》)。

七、实践环节

(一) 实习实践一般安排在第 2 学年第一学期。

(二) 入学前曾从事相关工作两年以上者, 经导师同意, 报教研室和研究生院批准, 可免修实践环节。

(三) 实施研究生“三助”制度, 鼓励研究生申请和竞争助教、助研和助管工作岗位。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 修满规定的学分, 且发表一篇学术论文后方可申请论文答辩。发表学术论文规格要求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以第一作者、第一单位或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仅限两人合作)在与本专业相关的期刊(必须有正式刊号)上发表的学术论文。

2. 以第一作者、第一单位或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入选全国体育科学大会的论文、一级学会举办的学术会议论文或全国性运动会等体育科学论文报告会的论文。

(二) 关于本科非体育专业(或同等学力)补修课程要求等, 参见《广州体育学院硕士研究生培养工作暂行规定》。

(三) 学位论文的规范按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及教育部的相关要求执行。

(四) 学位论文评阅人和答辩委员会成员中，至少有一名本领域校外专家。

(五) 完成课程学习及实习实践环节，取得规定学分并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者，经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后报上级主管部门审定备案，授予教育学硕士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广州体育学院体育教育训练学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 040303)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掌握体育教育、运动训练、运动竞赛组织与管理等知识,具有较强的创新思维、科学研究和解决实际问题能力,能在体育教育和运动训练领域从事教学、训练、科研及管理工作的多层次专门人才。

二、研究方向

- (一) 足球教学、训练理论与方法
- (二) 篮球教学、训练理论与方法
- (三) 排球教学、训练理论与方法
- (四) 乒乓球教学、训练理论与方法
- (五) 羽毛球教学、训练理论与方法
- (六) 网球教学、训练理论与方法
- (七) 棒球教学、训练理论与方法
- (八) 田径教学、训练理论与方法
- (九) 游泳教学、训练理论与方法
- (十) 体操教学、训练理论与方法
- (十一) 健美操教学、训练理论与方法
- (十二) 艺术体操教学、训练理论与方法
- (十三) 体育舞蹈教学、训练理论与方法
- (十四) 啦啦操教学、训练理论与方法
- (十五) 街舞教学、训练理论与方法
- (十六) 高尔夫教学、训练理论与方法
- (十七) 体能训练理论与方法
- (十八) 重竞技项目教学、训练理论与方法(跆拳道、摔跤、柔道、拳击)
- (十九) 特殊体育教育
- (二十) 中小学体育教学

三、学制和学分

学制为三年,学习年限一般不超过五年。课程学习实行学分制,总学分不少于**36 学分**,其中学位课程不少于**26 学分**,选修课程不少于 10 学分,课程设置与学分要求具体包括:

(一) 学位课程

1. 公共必修课程(10 学分)

(1) 马克思主义理论(即自然辩证法、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 5 学分**)

- (2) 外语 (4 学分)
- (3) 学位论文写作方法 (1 学分)
2. 专业基础必修课 (不少于 12 学分)
3. 专业课 (4 学分)
4. 选修课 (不少于 10 学分)

表 1 体育教育训练学专业研究生学位课程设置表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	学分	备注
学位课程	公共必修课	自然辩证法	36	2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36	2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	18	1	
		外国语	108	4	
		学位论文写作方法	18	1	
	专业基础课	运动生理学	36	2	
		逻辑学	36	2	
		运动训练学	36	2	
		运动心理学	36	2	
		学校体育学	36	2	
		体育科研方法	36	2	
	专业方向课		144	4	
	非学位课程	理论选修课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8	1
现代教学论			36	2	
体能训练理论与方法			36	2	
运动生物力学			36	2	
运动损伤防治与康复			36	2	
骨骼肌肉功能解剖学			36	2	
运动处方			36	2	
运动生物化学			36	2	
文献检索			18	1	
体育法学			36	2	
社会学			48	2	
体育测量学			36	2	
统计方法及应用			36	2	
技术选修课			网球、羽毛球、乒乓球、游泳、体育舞蹈、健身气功、攀岩、毽球、高尔夫等		

四、师生互选

(一) 新生第一学期的专业课，导师(组)以专业(方向)为单位对学生进行统一分工授课，第一学期十月份进行硕士研究生导师师生互选。

(二) 师生互选后的一个月内，导师应完成研究生培养计划的制订工作。

五、开题报告

(一) 开题前，研究生必须完成 5000—7000 字的文献综述。

(二) 开题时间为第三学期的 11 月。开题后的一个月内，提交研究生学位论文工作计划给研究生院备案。

六、中期考核

在第三学期末，导师和教研室对研究生进行中期考核，内容包括政治思想、学术作风、课程学习情况及论文进展情况等。第四学期开始后一个月内研究生院对中期考核情况进行复审，中期考核不合格者，给予中期分流处理(详见《广州体育学院研究生中期考核管理办法》)

七、实践环节

(一) 实习实践一般安排在第 2 学年第一学期。

(二) 入学前曾从事相关工作两年以上者，经导师同意，报教研室和研究生院批准，可免修教学实践环节。

(三) 实施研究生“三助”制度，鼓励研究生申请和竞争助教、助研和助管工作岗位。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 修满规定的学分，且发表一篇学术论文后方可申请论文答辩。发表学术论文规格要求如下：

1. 以第一作者、第一单位或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仅限两人合作)在相关期刊(必须有正式刊号)上发表的学术论文。

2. 以第一作者、第一单位或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仅限两人合作)入选的一级学会举办的学术会议论文。

3. 以第一作者、第一单位或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仅限两人合作)入选的奥运会、亚运会、全国性运动会和省大学会运动会等举办的论文报告会论文。

(二) 关于本科非体育专业(或同等学力)补修课程要求等，参见《广州体育学院硕士研究生培养工作暂行规定》。

(三) 学位论文的规范按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及教育部的相关要求执行。

(四) 学位论文评阅人和答辩委员会成员中，至少有一名本领域校外专家。

(五) 完成课程学习及实习实践环节，取得规定学分并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者，经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后报上级主管部门审定备案，授予教育学硕士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广州体育学院民族传统体育学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 040304)

一、培养目标

在民族传统体育专业和相关学科上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和专项基本技能;具有较宽的知识面,深厚的人文素养底蕴,具有较强的教学、训练或独立担负专业技术工作的实践能力和独立从事本专业科学研究的实际操作能力;熟练掌握至少一门专项运动的教学训练理论与方法,有较高的运动技术水平;掌握基本的健身理论与方法,拥有自我锻炼与保健能力,具有健康的体魄、坚强的心理素质和良好的社会适应能力。立足岭南,辐射港澳及东南亚,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能在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领域从事教学、运动训练、科学研究及管理工作的多层次专门人才。

二、研究方向

- (一) 武术(套路和散打)教学训练理论与实践
- (二) 民俗民间体育研究
- (三) 传统体育养生理论与实践
- (四) 岭南武术的历史与文化

三、学制和学分

学制为三年,学习年限最长不超过五年;总学分不小于 36 学分,其中学位课程不少于 26 学分,选修课程不少于 10 学分。课程与学分包括:

(一) 学位课程

1、公共必修课程(10 学分)

(1) 马克思主义理论(即自然辩证法、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5 学分)

(2) 外国语 (4 学分)

(3) 学位论文写作方法(1 学分)

2、专业基础课程(不少于 12 学分)

3、专业课(4 学分)

专业、专项理论与实践(144 学时)

表 1 民族传统体育学研究生学位课程设置表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学位课程	公共必修课	自然辩证法	36	2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36	2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	18	1
		外国语	108	4
	学位论文写作方法	18	1	
专业	运动生理学	36	2	

程	基础课（不少于12学分）	民俗学概论	36	2
		中华民族传统体育文化概论	36	2
		运动训练学	36	2
		岭南武术历史与文化	36	2
		体育科研方法	36	2
		武术套路运动	36	2
		逻辑学	36	2
专业课	武术理论与实践	144	4	
非学位课程	理论课（不少于4学分）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8	1
		运动生物力学	36	2
		学校体育学	36	2
		运动伤病防治与康复	36	2
		体育人类学	36	2
		运动休闲与健康	36	2
		社会学	48	2
		体育测量学	36	2
		文献检索	18	1
	统计方法及应用	36	2	
	技术课（不少于6学分）	散打	36	2
		广东南拳	36	2
		健身气功	36	2
		太极拳（八法五步）	36	2
初级棍法		36	2	

（二）非学位课程（不少于10学分）

可由导师提出参考意见，在某范围内选修部分课程，或研究生根据个人特长、爱好、适应学科交叉需要，选修有关的跨学科的课程。但本专业技术课程不低于3门6学分。

四、师生互选

（一）新生第一学期的专业课，导师（组）以专业（方向）为单位对学生进行统一分工授课，第一学期十月份进行硕士研究生导师师生互选。

（二）师生互选后的一个月内，导师应完成研究生培养计划的制订工作。

五、开题报告

（一）开题前，研究生必须完成5000—7000字的文献综述。

（二）开题时间为第三学期的11月。开题后的一个月内，提交研究生学位论文工作计划给研

究生院备案。

六、中期考核

在第三学期末，导师和教研室对研究生进行中期考核，内容包括政治思想、学术作风、课程学习情况及论文进展情况等。第四学期开始后一个月内研究生院对中期考核情况进行复审，中期考核不合格者，给予中期分流处理（详见《广州体育学院研究生中期考核管理办法》）

七、实践环节

（一）实习实践一般安排在第2学年第一学期。

（二）入学前曾从事相关工作两年以上者，经导师同意，报教研室和研究生院批准，可免修教学实践环节。

（三）实施研究生“三助”制度，鼓励研究生申请和竞争助教、助研和助管工作职位。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修满规定的学分，且发表一篇学术论文后方可申请论文答辩。发表学术论文规格要求如下：

1. 以第一作者、第一单位或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仅限两人合作）在相关期刊（必须有正式刊号）上发表的学术论文。

2. 以第一作者、第一单位或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仅限两人合作）入选的一级学会举办的学术会议论文。

3. 以第一作者、第一单位或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仅限两人合作）入选的奥运会、亚运会、全国性运动会和省大学会运动会等举办的论文报告会论文。

（二）关于本科非体育专业（或同等学力）补修课程要求等，参见《广州体育学院硕士研究生培养工作暂行规定》。

（三）学位论文的规范按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及教育部的相关要求执行。

（四）学位论文评阅人和答辩委员会成员中，至少有一名本领域校外专家。

（五）完成课程学习及实习实践环节，取得规定学分并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者，经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后报上级主管部门审定备案，授予教育学硕士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广州体育学院休闲体育学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自主设置学科目录外二级学科, 专业代码: 0403Z1)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 具有扎实的健康休闲生活方式和休闲体育知识、专业技能及科学研究能力, 具有创新思维能力和较强的指导、管理、服务大众多元化休闲体育需求的实践能力以及健康人格的高层次专门人才。

二、研究方向

- (一) 运动休闲服务与管理
- (二) 户外休闲运动策划与管理
- (三) 体育旅游理论与实践

三、培养和学位的基本要求

(一) 学制和学分

学制为三年, 学习年限最长不超过五年; 总学分不少于 36 学分, 其中学位课程不少于 26 学分, 选修课程不少于 10 学分。课程与学分分配见表 1。

(二) 学位要求课程与环节

1、公共必修课程 (10 学分)

(1) 马克思主义理论 (即自然辩证法、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 5 学分)

(2) 外语 (4 学分)

(3) 学位论文写作方法 (1 学分)

2、专业基础课 (不少于 12 学分)

专业基础课、基础理论课

3、专业课 (4 学分)

(三) 非学位课程

不少于 10 学分。可由导师指定研究生在某范围内选修部分课程或研究生根据个人的特长、爱好、适应学科交叉需要, 选修有关的跨学科的课程。

表 1 休闲体育学专业硕士研究生课程设置表

类别	课程类型	名称	学时	学分	备注
学位课程	公共必修课	自然辩证法	36	2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36	2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	18	1	
		外国语	108	4	
		学位论文写作方法	18	1	
	专业基础课	休闲体育概论	36	2	

		运动休闲与健康	36	2	
		休闲体育项目策划与管理	36	2	
		休闲体育领导力	36	2	
		休闲体育产业服务	36	2	
		休闲体育旅游	36	2	
		逻辑学	36	2	
		社会科学研究方法	36	2	
	专业课	专业方向课	144	4	
非 学 位 课 程	理论选修课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研究方法	18	1	
		户外运动理论与实践	36	2	
		休闲高尔夫理论与实践	36	2	
		室内休闲运动项目理论与实践	36	2	
		水上休闲运动项目理论与实践	36	2	
		瑜伽、舞蹈、健身操理论与实践	36	2	
		棋牌与电子竞技类理论与实践	36	2	
		地壶球	36	2	
		攀岩	36	2	
		文献检索	18	1	
		体育测量学	36	2	
		统计方法及应用	36	2	

四、师生互选

(一) 新生第一学期的专业课，导师(组)以专业(方向)为单位对学生进行统一分工授课，第一学期十月份进行硕士研究生导师师生互选。

(二) 师生互选后的一个月内，导师应完成研究生培养计划的制订工作。

五、开题报告

(一) 开题前，研究生必须完成 5000—7000 字的文献综述。

(二) 开题时间为第三学期的 11 月。开题后的一个月内，提交研究生学位论文工作计划给研究生院备案。

六、中期考核

在第三学期末，导师和教研室对研究生进行中期考核，内容包括政治思想、学术作风、课程学习情况及论文进展情况等。第四学期开始后一个月内研究生院对中期考核情况进行复审。中期考核不合格者，给予中期分流处理(详见《广州体育学院研究生中期考核管理办法》)

七、实践环节

(一) 实习实践一般安排在第 2 学年第一学期。

(二) 入学前曾从事相关工作两年以上者，经导师同意，报教研室和研究生院批准，可免修教学实践环节。

(三) 实施研究生“三助”制度，鼓励研究生申请和竞争助教、助研和助管工作职位。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 修满规定的学分，且发表一篇学术论文后方可申请论文答辩。发表学术论文规格要求如下：

1. 以第一作者、第一单位或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仅限两人合作）在相关期刊（必须有正式刊号）上发表的学术论文。

2. 以第一作者、第一单位或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仅限两人合作）入选的一级学会举办的学术会议论文。

3. 以第一作者、第一单位或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仅限两人合作）入选的奥运会、亚运会、全国性运动会和省大学生运动会等举办的论文报告会论文。

(二) 关于本科非体育专业（或同等学力）补修课程要求等，参见《广州体育学院硕士研究生培养工作暂行规定》。

(三) 学位论文的规范按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及教育部的相关要求执行。

(四) 学位论文评阅人和答辩委员会成员中，至少有一名本领域校外专家。

(五) 完成课程学习及实习实践环节，取得规定学分并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者，经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后报上级主管部门审定备案，授予教育学硕士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广州体育学院体育新闻传播学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自主设置学科目录外二级学科, 专业代码: 0403Z2)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 知识宽厚, 具有现代竞技体育理念、良好的人文社会科学素养、系统的新闻与传播知识以及创新思维与实践能力的, 熟悉我国新闻、宣传和体育的主要政策与法规, 能在报纸、杂志、电台、电视台、网络等媒体从事体育新闻传播工作的记者、编辑、主持人, 或在体育及相关部门从事教学、科研以及宣传工作, 具有广泛社会交往与适应能力的高层次专业人才。

三、研究方向

- (一) 体育与媒介
- (二) 体育新闻传播理论
- (三) 新媒体体育传播
- (四) 中外体育新闻史
- (五) 体育编辑出版

三、培养计划与课程设置

学制和学分: 学制为三年, 学习年限最长不超过五年; 总学分 ≥ 37 学分, 其中学位课程学分 ≥ 26 学分, 选修课程学分 ≥ 11 学分。课程与学分分配见表 1。

表 1 体育新闻传播学专业硕士研究生课程设置表

课程类型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备注
公共必修课 (学位课程)	自然辩证法	36	2 学分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36	2 学分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	18	1 学分	
	外国语	108	4 学分	
	学位论文写作方法	18	1 学分	
专业基础课 (学位课程)	体育新闻传播学	36	2 学分	
	新媒体报道研究	36	2 学分	
	体育新闻采写研究	36	2 学分	
	体育新闻编辑与评论研究	36	2 学分	
	体育影像制作研究	36	2 学分	
	广播电视节目编辑研究	36	2 学分	
	中外新闻传播史研究	36	2 学分	
	体育解说评论	36	2 学分	
	媒介伦理与法规	36	2 学分	
	大型赛事媒体服务	36	2 学分	
	广播电视实务研究	36	2 学分	

	节目主持艺术	36	2 学分	
	新闻发言人理论与实务	36	2 学分	
	广告与品牌策划	36	2 学分	
	公关关系理论与实务	36	2 学分	
	媒介传播研究	36	2 学分	
	传媒产业发展研究	36	2 学分	
专业课（学位课程）	体育新闻传播理论与实务	144	4 学分	
选修课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8	1 学分	限选
	其他课程参见《广州体育学院研究生课程设置表》。选修课可由导师指定研究生在某范围内选修部分课程或研究生根据个人的特长、爱好、适应学科交叉需要，选修有关的跨学科的课程。			

四、师生互选

（一）新生第一学期的专业课，导师（组）以专业（方向）为单位对学生进行统一分工授课，第一学期十月份进行硕士研究生导师师生互选。

（二）师生互选后的一个月內，导师应完成研究生培养计划的制订工作。

五、开题报告

（一）开题前，研究生必须完成 5000—7000 字的文献综述。

（二）开题时间为第三学期的 11 月。开题后的一个月內，提交研究生学位论文工作计划给研究生院备案。

六、中期考核

在第三学期末，导师和教研室对研究生进行中期考核，内容包括政治思想、学术作风、课程学习情况及论文进展情况等。第四学期开始后一个月內研究生院对中期考核情况进行复审。中期考核不合格者，给予中期分流处理（详见《广州体育学院研究生中期考核管理办法》）

七、实践环节

（一）实习实践一般安排在第 2 学年第一学期。

（二）入学前曾从事相关工作两年以上者，经导师同意，报教研室和研究生院批准，可免修实践环节。

（三）实施研究生“三助”制度，鼓励研究生申请和竞争助教、助研和助管工作岗位。

八、学位论文与学位授予

（一）修满规定的学分，且发表一篇学术论文后方可申请论文答辩。发表学术论文规格要求如下：

1. 以第一作者、第一单位或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仅限两人合作）在相关期刊

(必须有正式刊号)上发表的学术论文。

2. 以第一作者、第一单位或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仅限两人合作)入选的一级学会举办的学术会议论文。

3. 以第一作者、第一单位或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仅限两人合作)入选的奥运会、亚运会、全国性运动会和省大学生运动会等举办的论文报告会论文。

(二)关于本科非体育专业(或同等学力)补修课程要求等,参见《广州体育学院硕士研究生培养工作暂行规定》。

(三)学位论文的规范按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及教育部的相关要求执行。

(四)学位论文评阅人和答辩委员会成员中,至少有一名本领域校外专家。

(五)完成课程学习及实习实践环节,取得规定学分并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者,经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后报上级主管部门审定备案,授予教育学硕士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广州体育学院运动康复学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自主设置学科目录外二级学科, 专业代码: 0403Z3)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 具有扎实的运动科学和医学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 掌握现代运动康复诊疗技能及科学研究能力的复合型人才。在此基础上培养学生的创新开拓能力和实践能力, 使培养出来的学生既能从事基础理论教学与科研工作, 又能在各级医院、康复机构、特殊学校、体育科研机构、运动训练基地、疗养院、社区, 从事创伤、疾病、残障、衰老等造成的心身功能障碍的预防与康复治疗工作, 为我国运动康复事业做出贡献。

二、研究方向

- (一) 运动损伤的预防与康复
- (二) 特殊人群运动康复
- (三) 慢性病与老年病的运动康复
- (四) 运动康复评定技术与运动处方

三、课程体系设计方案及依据

(一) 课程分为必修课程和选修课程两种。必修课程包括公共必修课程、专业基础课程和专业课程, 选修课程包括指定选修课程和任意选修课程。

(二) 课程学习实行学分制, 一般 16-18 学时为 1 学分。

(三) 总学分至少修满 36 学分方能申请学位, 其中学位课程不少于 26 学分(公共必修课程 10 学分, 专业基础课不少于 12 学分, 专业课程 4 学分), 非学位课程不少于 10 学分。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分	开课学期及课时	
			第一学期	第二学期
公共课程 (9 学分)	自然辩证法	2		36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36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	1		18
	外国语	4	72	36
	学位论文写作方法	1		18
专业基础课 (不少于 12 学分)	儿童发育学	2	36	
	骨骼肌肉功能解剖学	2	36	
	高级运动生理学	2	36	
	运动康复生物力学	2	36	
	医学统计	2	36	
	体适能评定理论与评价方法	2	36	

	运动康复概论	2	36	
	逻辑学	2	36	
	体育科研方法	2	36	
专业课（4 学分）	运动康复学科前沿专题讲座	144 学时		
	研究方向专业课			
选修课程 (不少于 10 学分)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18
	特殊儿童康复	2	36	
	运动损伤防治与康复	2		36
	慢性疾病康复	2		36
	运动康复治疗技术与应用	3		54
	中医传统养生康复技术（实验）	2		36
	运动与健康促进	2	36	
	运动营养	2	36	
	运动控制与学习	2		36

四、培养和学位的基本要求

（一）培养方式

硕士研究生的培养，采取“导师责任制”或以导师为主的指导小组集体培养的方式。可聘请校外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的学科专家联合指导，由指导教师向研究生院提出书面申请，经研究生院批准后聘任。研究生入学第一学期十月份完成师生互选，确定导师后一个月内由导师（导师组）和研究生共同研究制定个人培养计划，经学科组批准，报研究生院备案。

（二）考核方式

课程考核可采用笔试、口试、作业等形式，也可以采用论文、小综述等多种形式。所有课程需经考试合格方能取得学分，考核以百分制计分，学位课程成绩在 75 分及以上方可记入学分，非学位课程成绩在 60 分以上方可记入学分，考试不及格者可重修，重修仍不及格者，不得参加论文答辩。

（三）教学要求

学科授课教师一般应有高级技术职称，应由本专业教师和聘请校外专家定期举办学术前沿讲座。

（四）教育实践环节

在学期间，硕士研究生应从事一定的教学实习、科学研究、社会调查、专业实习等实践活动，时间为 30 周。除了 24 周的毕业实习，还要求在校内实践基地和实践平台进行至少 6 周的实践活动。

（五）中期考核

在第三学期末，导师和教研室对研究生进行中期考核，内容包括政治思想、学术作风、课程

学习情况及论文进展情况等。第四学期开始后一个月内研究生院对中期考核情况进行复审，中期考核不合格者，给予中期分流处理（详见《广州体育学院研究生中期考核管理办法》）

五、学位论文要求

硕士学位论文一般应在第三学期结束前完成论文开题，进行正式开题报告，确定论文工作计划，应结合本学科前沿，选择具有一定学术价值和现实意义的科学问题作为论文选题。

硕士学位论文必须在导师指导下、由硕士生本人独立完成，研究生用于学位论文实际工作时间不能少于一年。在第四学期末进行论文中期检查，第五学期线束前提交论文初稿，并应由学科组负责组织讨论论文初稿及预答辩。第六学期开学，研究生应向硕士学位办公室正式提出学位申请并按时提交论文，硕士学位办公室对已经提交的论文进行资格和形式审查后，组织专家进行学术评审，对不符合要求或未达到硕士论文水平的论文不予安排答辩。

六、学位授予

（一）修满规定的学分，且发表一篇学术论文后方可申请论文答辩。发表学术论文规格要求如下：

1. 以第一作者、第一单位或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仅限两人合作）在相关期刊（必须有正式刊号）上发表的学术论文。

2. 以第一作者、第一单位或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仅限两人合作）入选的一级学会举办的学术会议论文。

3. 以第一作者、第一单位或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仅限两人合作）入选的奥运会、亚运会、全国性运动会和省大学会运动会等举办的论文报告会论文。

（二）关于本科非体育专业（或同等学力）补修课程要求等，参见《广州体育学院硕士研究生培养工作暂行规定》。

（三）学位论文的规范按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及教育部的相关要求执行。

（四）学位论文评阅人和答辩委员会成员中，至少有一名本领域校外专家。

（五）完成课程学习及实习实践环节，取得规定学分并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者，经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后报上级主管部门审定备案，授予教育学硕士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广州体育学院运动医学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 100216)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具备扎实的运动医学理论知识和技能及良好的社会适应能力,能在中等以上学校、体育科研机构、运动训练基地和保健康复等部门从事运动医学相关方面的教学、科研、运动康复指导的高层次专门人才。

二、培养要求

(一) 思想政治规格

热爱社会主义,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努力学习和掌握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具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与价值观,遵纪守法,爱岗敬业,勤奋好学,刻苦训练,忠诚于祖国和人民,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具有良好的思想品质、社会公德和职业道德。

(二) 业务培养规格

1. 掌握本门学科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了解运动医学的发展方向及国际学术研究前沿,掌握运动医学专业基本的诊断治疗技术,并具有一定的教学和临床实践能力。

2. 掌握常规的实验方法和实验技术,如运动机能评定方法、组织学技术、分子生物学技术等,能独立从事科学研究的工作能力。

3. 熟练掌握查询信息和检索数据,熟练掌握常用统计学方法和常用办公软件,有一定学术交流和表达能力,熟练阅读本专业的英语资料。

三、研究方向

- (一) 运动创伤防治与康复
- (二) 运动对慢性疾病的影响和机制
- (三) 姿势矫正的运动疗法及其机制
- (四) 运动与儿童康复

四、学制和学分

(一) 修业年限

学制三年,实行弹性学制,提前完成学业(修满规定的学分)可申请提前申请硕士学位文答辩。对于在规定的年限内难以完成学业的学生,可允许其延长学习时间,最长可延长2年。

(二) 学分

在修业年限内需修满 36 学分,且完成学位课程。

五、课程设置与学分分配

课程学习时间为一年,包括文献阅读和教学实践。临床实践 6 个月,其余时间为科研和撰写论文时间。硕士生课程分为学位课程与非学位课程两大类,实行学分制。课程设置安排如下:

(一) 学位课程

- 1、公共必修课（10 学分）
- 2、专业基础必修课（不少于 12 学分）
- 3、专业课（4 学分）

（二）非学位课程（不少于 10 学分）

选修课可由导师指定研究生在某范围内选修部分课程或研究生根据个人的特长、爱好、适应学科交叉需要，选修有关的跨学科的课程。

表 1 运动医学硕士研究生课程设置表

类别	课程类型	名称	学时	学分	备注
学位课程	公共必修课	自然辩证法	36	2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36	2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	18	1	
		外国语	108	4	
		学位论文写作方法	18	1	
	专业基础课	医学统计学	36	2	
		骨骼肌肉功能解剖学	36	2	
		高级运动生理学	36	2	
		高级运动生物化学	36	2	
		运动康复生物力学	36	2	
		运动损伤防治与康复	36	2	
		循证医学	36	2	
		逻辑学	36	2	
专业课	运动医学研究进展	144	4		
非学位课程	理论选修课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8	1	
		运动机能诊断与评价	36	2	
		运动治疗学	36	2	
		康复功能评定	36	2	
		细胞生物学	36	2	
		中医骨伤(其中 1/3 的学时为实验课)	36	2	
		康复心理学	36	2	
		运动训练学	36	2	
		运动营养应用	36	2	
		体适能评定理论与评价方法	36	2	
		动作评估（实验课）	18	0.5	
		运动处方设计（实验课）	18	0.5	

		生物化学实验技术（实验课）	18	0.5	
		分子生物学技术（实验课）	18	0.5	
		生物力学技术诊断（实验课）	18	0.5	
		细胞培养技术（实验课）	18	0.5	
		组织学技术（实验课）	18	0.5	
	技术选修课	网球、羽毛球、乒乓球、体育舞蹈、游泳、健身气功、攀岩、毽球、高尔夫等			2 学分 /36 学时

六、导师指导

- （一）采用导师个人负责与指导小组集体培养相结合的培养方式。
- （二）研究生以自学为主，采用课堂讲授与讨论相结合的教学形式。
- （三）课程学习和科研论文并重，系统的专业理论知识学习与科学研究相结合的培养相结合的培养方式。

（四）导师指导研究生积极开展科学研究，在可能条件下参加各种学术活动，了解运动医学和相关学科的发展动态，培养研究生分析问题的能力。

（五）政治理论学习与经常性的政治思想教育相结合，硕士生应认真学好政治理论课程，积极参加政治学习，形势教育和公益劳动等活动。

（六）运动医学硕士生应把体育锻炼安排在每日工作计划内，不断加强对体育的了解，增进健康。

七、实践环节

（一）实习实践安排在第 2 学年，一般是到我校共建的运动医学/运动康复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实习，为期 6 个月。

（二）实施研究生“三助”制度，鼓励研究生申请与竞争助教、助研和助管工作岗位。

八、学位论文

（一）开题报告

- 1、开题前，研究生必须完成 5000—7000 字的文献综述。
- 2、开题时间为第三学期 11 月。
- 3、开题后的一个月内，提交研究生学位论文工作计划。

（二）中期考核

在第三学期末，导师和教研室对研究生进行中期考核，内容包括政治思想、学术作风、课程学习情况及论文进展情况等。第四学期开始后一个月内研究生院对中期考核情况进行复审，中期考核不合格者，给予中期分流处理（详见《广州体育学院研究生中期考核管理办法》）

（三）学位论文要求

1、学位论文规范要求：格式按照《广州体育学院教育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广州体育学院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工作暂行规定》执行有关规定，一般包括封面、独创声明、扉页、目录、

缩写表、中文摘要、英文摘要、前言、综述、正文、结论、参考文献、附录、个人简历、在读期间学术成果、致谢。论文中引用他人成果、学术观点、实验方法时必须标明出处，合作者及其他人的工作必须明确说明，并给以恰当的致谢。

2、学位论文质量要求

学术型临床医学硕士论文应具有一定的创新性、学术价值和意义，论文条理清楚，表达准确，数据真实可靠，统计正确，结论合理。同时学位论文应能表达作者系统掌握了本学科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基本具备独立从事科研能力。

(四) 学位授予

1.修满规定的学分，且发表一篇学术论文后方可申请论文答辩。发表学术论文规格要求如下：

(1) 以第一作者、第一单位或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仅限两人合作）在相关期刊（必须有正式刊号）上发表的学术论文。

(2) 以第一作者、第一单位或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仅限两人合作）入选的一级学会举办的学术会议论文。

(3) 以第一作者、第一单位或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仅限两人合作）入选的奥运会、亚运会、全国性运动会和省大学会运动会等举办的论文报告会论文。

2.关于本科非体育专业（或同等学力）补修课程要求等，参见《广州体育学院硕士研究生培养工作暂行规定》。

3. 学位论文的规范按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及教育部的相关要求执行。

4. 学位论文评阅人和答辩委员会成员中，至少有一名本领域校外专家。

5. 完成课程学习及实习实践环节，取得规定学分并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者，经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后报上级主管部门审定备案，授予医学硕士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广州体育学院全日制体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类别：体育硕士，代码：0452)

依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组织制定的《全日制体育硕士学位研究生指导性培养方案》的相关精神及我校体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培养目标

(一) 总体目标：

培养具备一定的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良好的专业素质和职业道德，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促进体育事业的发展做出贡献，在体育教学、运动训练、社会体育指导和赛事管理等专业领域具备扎实的理论基础和宽广的专业知识、敏锐洞察专业实践前沿、善于将专业基础研究的成果创造性地应用于实际、创新性地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具备创新能力、创业能力和突出专业实践能力的高层次、应用型体育专门人才。

(二) 各领域具体目标：

1. 体育教学领域：

培养能够适应现代化学校体育课程发展需要，掌握现代教学理论和方法及专业知识，及时跟踪体育教学前沿、具有较高综合素养、够胜任体育教学和体育管理工作的高级应用型专门人才。

2. 运动训练领域：

培养能够适应现代运动训练理论和实践发展需要，掌握并应用新理念、新知识、新技能、新方法进行专项运动训练工作，具有较高综合素养的竞技体育教练员。

二、招生对象

具有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学历（或本科同等学力）人员。

三、学习方式及年限

采用全日制学习方式，学制3年，最长学习时限为5年。

四、培养方式

采用理论知识与应用能力培养、人文精神与科学精神培养、专业素质和综合素质培养紧密结合的培养模式。

课程学习采用讲授、案例分析、课堂讨论、实习相结合的方式，强化学生实践环节，安排多种实践教学和专题讲座。

实行导师负责制度。鼓励校内、外导师联合培养，以校内导师为主。根据需要聘任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体育教师、教练员、体育管理者等长期从事体育硕士的培养工作，参与实践过程、项目研究、论文写作等多个环节的指导工作，重点突出专业技能和综合素养的提高。

五、课程设置

课程学习实行学分制，总学分不少于44学分。其中公共课12学分，专业领域核心课程10学，专业课2学分，实习环节8学分，选修课12学分。公共课、专业领域核心课和专业课为必修课程，实习环节为必修环节。除选修课外，课程及实习成绩须达75分以上方可申请学位。

通过课程学习使学生掌握从事体育教学、运动训练等工作的基本理论、解决实际问题的技能和实践创新能力。

每个专业领域的学生须学习本专业领域的核心课程不少于5门，每门课程2学分。通过课程学习，提高本专业领域的理论水平和实践能力。

通过选修课程学习，进一步发展个性强化和提高某一方面的专业知识和技能。

表1：广州体育学院全日制体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表

编号	学时	学 分	课程名称	专业领域	
				体育教学	运动训练
1	36	2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公共必修课	公共必修课
2	36	2	自然辩证法		
3	18	1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		
4	36	2	逻辑学		
5	36	2	体育英语		
6	36	2	体育科研方法		
7	18	1	学位论文写作方法		
8	36	2	体育课程导论	专业领域核心课	
9	36	2	体育教材教法		
10	36	2	运动技能学习原理		
11	36	2	体适能理论与实践		
12	36	2	体育心理学理论与方法		
13	36	2	运动训练理论与方法		专业领域核心课
14	36	2	运动心理理论与应用		
15	36	2	运动训练科学监控		
16	36	2	运动伤病的防治与康复		
17	36	2	体能训练理论与方法		
18	36	2	专业课程	专业课	专业课
19	18	1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选修	选修
20	36	2	运动处方	选修	选修
21	36	2	健身理论与实践	选修	选修
22	36	2	骨骼肌肉功能解剖学	选修	选修

23	36	2	统计方法及应用	选修	选修
24	36	2	体育教学基本技能	选修	选修
25	36	2	游泳教学与训练方法	选修	选修
26	36	2	田径教学与训练方法	选修	选修
27	36	2	篮球教学与训练方法	选修	选修
28	36	2	排球教学与训练方法	选修	选修
29	36	2	足球教学与训练方法	选修	选修
30	36	2	体操教学与训练方法	选修	选修
31	36	2	网球教学与训练方法	选修	选修
32	36	2	羽毛球教学与训练方法	选修	选修
33	36	2	乒乓球教学与训练方法	选修	选修
34	36	2	攀岩	选修	
35	36	2	定向运动	选修	选修
36	36	2	传统养生理论与方法	选修	
37	36	2	大众健身操	选修	
38	36	2	气排球	选修	
39	36	2	轮滑	选修	
40	36	2	路跑训练指导	选修	选修
41	36	2	高尔夫技术与原理	选修	
42	36	2	地壶球	选修	

实习环节（8 学分），体育硕士专业学位采取集中实习与分段实习相结合的形式，集中实习的时间为一个学期。集中实习由研究生院统一安排在不同的实习基地实习，实行双导师制。分段实习由导师负责，但要保证实习的时间与质量。集中实习结束后，每位学生必须撰写五千字左右的实习报告，同时提交实习期间全部教案和实习日志。研究生院根据实习所在学校的实习考核评定和上述所提交的资料，对实习成绩进行综合评定。

六、师生互选

（一）新生第一学期的专业课，导师（组）以专业（方向）为单位对学生进行统一分工授课，以便师生充分互相了解，第一学期十月份进行硕士研究生导师师生互选。

（二）师生互选后的一个月内，导师应完成研究生培养计划的制订工作。

七、中期考核

在第三学期末，导师和教研室对研究生进行中期考核，内容包括政治思想、学术作风、课程

学习情况及论文进展情况等。第四学期开始后一个月内研究生院对中期考核情况进行复审，中期考核不合格者，给予中期分流处理（详见《广州体育学院研究生中期考核管理办法》）

八、学位论文

（一）开题报告

1. 开题前，研究生必须完成 5000—7000 字的文献综述。
2. 开题时间为第三学期 11 月。
3. 开题后的一个月内，提交研究生学位论文工作计划。

（二）学位论文要求

1. 学位论文规范要求：格式按照《广州体育学院教育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广州体育学院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工作暂行规定》执行有关规定，一般包括封面、独创声明、扉页、目录、中文摘要、英文摘要、前言、综述、正文、结论、参考文献、附录、个人简历、致谢。论文中引用他人成果、学术观点、实验方法时必须标明出处，合作者及其他人的工作必须明确说明，并给以恰当的致谢。

2. 学位论文选题要求：研究生需在之前所确定的专业领域内进行选题，即体育教学领域的研究生，要围绕与教学相关的问题开展研究，如教学方法、教学手段与教学模式改革与创新、教学管理、新教学理念和现代信息技术应用、运动项目教学改革与发展等等。运动训练领域的研究生，要围绕与训练有关的问题进行研究，如项目的专项体能训练、技术与战术训练改革创新、新的训练理念与新训练手段方法运用、训练管理等等。未在之前所确定的专业领域内选题者，审核时不予通过。若确需跨领域进行选题研究，需先向研究生院提出转领域申请，经同意且补修所转入领域内的必修课程，考试合格后方可开题。

3. 学位论文质量要求

论文应具有一定的创新性、应用价值和意义，论文条理清楚，表达准确，数据真实可靠，统计正确，结论合理。同时学位论文应能表达作者系统掌握了本学科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基本具备独立从实践工作的能力。

九、学位授予

（一）修满规定的学分后方可申请学位论文答辩。

（二）学位论文应在本专业领域范围内选题并在导师指导下由研究生本人独立完成。选题须紧密结合专业领域的工作需要，注重针对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

（三）论文的规范按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及教育部的相关要求执行。

（四）论文评阅人和答辩委员会成员中，至少有一名本领域校外行业专家。

（五）完成课程学习及实习实践环节，取得规定学分，并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者，经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后，报上级主管部门审定备案，授予体育硕士专业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广州体育学院新闻与传播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 0552)

一、培养目标及基本要求

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知识宽厚,具有现代竞技体育理念、良好的人文社会科学素养、系统的新闻与传播知识以及创新精神与实践能力和实践能力,熟悉我国新闻、宣传和体育的主要政策与法规,能在报纸、杂志、电台、电视台、网络等媒体从事体育新闻或其它专业新闻传播工作的记者、编辑、主持人,或在体育及相关部门从事科研、宣传工作,具有广泛社会交往与适应能力、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的高层次、应用型专业人才。

二、主要研究方向

- (一) 新闻传播理论
- (二) 新闻报道业务
- (三) 新媒体传播
- (四) 新闻史
- (五) 编辑出版

三、学习方式及学制、在学年限

学习方式包括全日制和非全日制,学制3年,最长学习年限为5年。

四、课程设置

总学分不少于41学分,其中学位课程(公共基础课和核心课程)20学分,选修课程不少17学分,实践课程学分不少于4学分,每学分对应的标准学时数为18学时,详见表1。

表1 广州体育学院新闻与传播专业硕士课程设置表

课程类型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备注
公共基础课	自然辩证法	36	2 学分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36	2 学分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	18	1 学分	
	逻辑学	36	2 学分	
	外国语	72	2 学分	
	学位论文写作方法	18	1 学分	
核心课程	新闻传播学理论基础	36	2 学分	
	新闻传播学研究方法	36	2 学分	
	新媒体研究	36	2 学分	
	媒介经营与管理	36	2 学分	
	新闻传播政策法规与原理	36	2 学分	
选修课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8	1 学分	限选
	新闻传播研究	36	2 学分	
	新闻摄影与视觉传播	36	2 学分	

	广播电视节目编辑研究	36	2 学分	
	新闻采访与写作研究	36	2 学分	
	体育解说评论	36	2 学分	
	体育竞赛规则	36	2 学分	
	媒介伦理与法规	36	2 学分	
	大型赛事媒体服务	36	2 学分	
	广播电视实务研究	36	2 学分	
	节目主持艺术	36	2 学分	
	新闻发言人理论与实务	36	2 学分	
	广告与品牌策划	36	2 学分	
	公关关系理论与实务	36	2 学分	
	篮球技术	36	2 学分	
	足球技术	36	2 学分	
	网球技术	36	2 学分	
实践课程	专业实习	144	4 学分	

五、培养方式

(一) 以课程教学为主, 兼有案例分析、专题讲座、模拟演练、现场实习等多种形式的教学方式。教学过程密切联系我国新闻传播业和国际同行业的实际问题, 教学内容重视基本理论及实际应用, 注重对学生新闻与传播实务能力的培养。同时, 根据培养单位的学科优势, 全面提升学生新闻传播能力的同时, 对学生进行特色培养, 培养学生的职业竞争力。

(二) 加强新闻传播院校与新闻传播实务单位及管理单位的联系和交流, 聘请新闻与传播实践单位的专家和相关领域的管理者参与研究生教学及培养。实行指导教师和导师组集体培养相结合的方式, 指导教师以师生互选方式确定, 负责研究生培养全过程, 帮助学生选择并确定研究课题, 制定学习计划; 导师组以指导教师为主, 由 3-5 人组成, 发挥集体培养的优势, 拓展学生知识面和研究视野。

(三) 课程考核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种形式, 重在考察学生运用所学专业发现、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六、实践实习

实践实习是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区别于科学学位硕士生培养的重要环节。研究生在读期间要求积极参与传媒学院组织的各种新闻传播相关实践教学实践活动, 总数量不低于 8 次, 参加各种实践活动的成效作为毕业实习课程的上岗技能测试成绩, 不达到要求的同学不允许参加毕业实习课程。

应届本科毕业生及未在新闻与传播行业工作满一年以上的非应届本科毕业生攻读本专业学位期间, 必须保证参加不少于 6 个月的毕业实习, 实习单位限定于专业新闻媒体, 实习单位资质有体育传媒学院负责人认定; 已在新闻与传播各行业工作满一年以上的非应届本科毕业生攻读本专

业学位期间，不必安排专门的实践教学，但应按实践教学的要求提交相关作品及其心得报告。实践教学考核的依据是所在实习单位开出相关鉴定材料，及一份本人的实践教学报告和8份实践教学作品。

七、师生互选

(一) 新生第一学期的专业课，导师(组)以专业(方向)为单位对学生进行统一分工授课，第一学期十月份进行硕士研究生导师师生互选。

(二) 师生互选后的一个月内，导师应完成研究生培养计划的制订工作。

八、开题报告

(一) 按照学校规定，研究生在第三学期内应该在完成中期考核后进行毕业设计开题工作。

(二) 开题报告在指导教师指导下进行，主要包括选题依据，该课题的现状、意义和价值，本人从事或研究该课题的主要条件、基本思路、研究方法、框架结构、时间进度等。

(三) 在第三学期的最后一个月组织开题报告评审答辩。

九、中期考核

在第三学期末，导师和教研室对研究生进行中期考核，内容包括政治思想、学术作风、课程学习情况及论文进展情况等。第四学期开始后一个月内研究生院对中期考核情况进行复审，中期考核不合格者，给予中期分流处理(详见《广州体育学院研究生中期考核管理办法》)

十、学位论文

(一) 学位论文选题应力求面向新闻传播专业领域的实际问题，符合学科研究和发展方向。

(二) 充分展现学生运用所学新闻传播理论和其他相关专业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专业能力、综合能力、学习能力与创新能力，内容应具有解决实际问题的创新意义或实用价值。

(三) 毕业设计(学位论文)可以是学术论文、调查报告、项目设计、案例研究、新闻作品等多种形式。内容应具有解决实际问题的创新意义或实用价值。

(四) 学位论文必须在导师指导下由研究生独立完成。

十一、学位授予

(一) 修满规定的学分，且发表一篇学术论文后方可申请论文答辩。发表学术论文规格要求如下：

1. 以第一作者、第一单位或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仅限两人合作)在相关期刊(必须有正式刊号)上发表的学术论文。

2. 以第一作者、第一单位或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仅限两人合作)入选的一级学会举办的学术会议论文。

3. 以第一作者、第一单位或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仅限两人合作)入选的奥运会、亚运会、全国性运动会和省大学生运动会等举办的论文报告会论文。

(二) 关于外语要求、本科非体育专业(或同等学力)补修课程要求等，参见《广州体育学院硕士研究生培养工作暂行规定》。

(三) 学位论文的规范按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及教育部的相关要求执行。

(四) 学位论文评阅人和答辩委员会成员中，至少有一名本领域校外专家。

（五）完成课程学习及实习实践环节，取得规定学分并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者，经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后报上级主管部门审定备案，授予新闻与传播专业硕士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广州体育学院非全日制体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 0452)

一、培养目标和要求

(一) 培养目标

1. **总体目标:** 培养在体育教学、运动训练、社会体育指导和赛事管理等专业领域具备扎实的理论基础和宽广的专业知识、敏锐洞察专业实践前沿、善于将专业基础研究的成果创造性地应用于实际、创新性地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具备创新能力、创业能力和突出专业实践能力的高层次、应用型体育专门人才。

2. 各领域具体目标:

(1) **体育教学领域:** 培养能够适应现代化学校体育课程发展需要,掌握现代教学理论和方法及专业知识,及时跟踪体育教学前沿、具有较高综合素养、够胜任体育教学工作的高级应用型专门人才。

(2) **运动训练领域:** 培养能够适应现代运动训练理论和实践发展需要,掌握并应用新理念、新知识、新技能、新方法进行专项运动训练工作,具有较高综合素养的竞技体育教练员。

(二) 培养要求

1. 具备一定的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良好的专业素质和职业道德,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促进体育事业的发展做出贡献。

2. 具有系统的专业知识,具备胜任体育教学、运动训练、赛事管理和社会体育指导等领域实际工作的能力。

3. 能够运用一门外语,在本专业领域进行专业技术交流。

4. 能够熟练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解决专业学习、工作及研究中的实际问题。

二、招生对象

一般具有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学历(或本科同等学力)人员。

三、学习方式及年限

采用寒、暑假集中在校学习与社会实践活动相结合的方式,学习年限一般为3-5年,累计在校学习时间不少于6个月。

四、培养方式

1. 采用理论知识与应用能力培养、人文精神与科学精神培养、专业素质和综合素质培养紧密结合的培养模式。

2. 开学一个月内完成研究生和导师互选工作,两个月内由导师和研究生共同研究制订个人培养计划,报研究生院备案。

3. 实行导师负责制。充分发挥研究生的主动性和导师的主导作用,导师应全面负责研究生的学习、科研和思想政治教育,保证研究生的培养质量。

可采用校内外双导师指导的方式,以校内导师指导为主,校外导师参与实践过程、项目研究、

论文写作等多个环节的指导工作，重点突出专业技能和综合素养的提高。

4. 课程学习采用讲授、案例分析和实习相结合的方式，强化实践环节，安排多种实践教学和专题讲座。课程学习环节应注重研究生实践能力的培养。可根据本人学习计划合理安排课程学习时间，在申请论文答辩前完成规定的全部学分。

5. 入学后第二个暑假期间完成论文开题工作，在论文开题前，要完成至少一篇相关研究的文献综述，且文献综述内容必须与开题内容有相关。开题工作由研究生院统一组织进行，第一次开题未通过者须在一个月内进行第二次开题，第二次开题仍未通过者须重新选题，第三次开题仍未通过者，应延期一年毕业。开题结果上报研究生部备案。

五、课程设置与学分

课程学习实行学分制，总学分不少于 44 学分，分为公共课、专业领域核心课、选修课和教学实践课。通过课程学习使学生掌握从事体育教学、运动训练及社会体育指导等工作的基本理论、解决实际问题的方法和技能。

(一) 公共课，12 学分，为必修课。

(二) 专业领域核心课，10 学分，是各专业领域的必修课。每个专业领域设置 5 门课程，每门课程 2 学分，通过课程学习使学生提高专业岗位工作的理论水平和实践能力。

(三) 选修课，不少于 12 学分，是所有专业领域学生的任意选修课。通过课程学习使学生发展个性，进一步强化和提高在某一方面的专业知识和实践技能。

(四) 专业课程 (2 学分)

学生在导师指导下，在专业课程学习过程中完成的文献综述、开题报告和专业课小论文。

(五) 教学实践 (8 学分)

1. 已参加工作的研究生，实习和实践在工作单位完成，实习结束后提交不少于 5000 字的教育实践总结报告。

2. 未参加工作的研究生，鼓励在读期间积极寻找社会兼职和工作。找到社会兼职或工作者，实习和实践要求与有工作者相同。没有固定社会兼职或工作者，可由导师负责在导师所在单位完成实习和实践工作，实习时间不少于一个学期，实习结束后提交不少于 5000 字的教育实践总结报告。

表 1：广州体育学院非全日制体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表

编号	学时	学 分	课程名称	专业领域	
				体育 教学	运动 训练
1	36	2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公 共 必 修	公 共 必 修
2	36	2	自然辩证法		
3	18	1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		
4	36	2	逻辑学		

5	36	2	体育英语	课	课
6	36	2	体育科研方法		
7	18	1	论文写作方法		
8	36	2	体育课程导论	专业领域核心课	
9	36	2	体育教材教法		
10	36	2	运动技能学习原理		
11	36	2	体适能理论与实践		
12	36	2	体育心理学理论与方法		
13	36	2	运动训练理论与方法		专业领域核心课
14	36	2	运动心理理论与应用		
15	36	2	运动训练科学监控		
16	36	2	运动伤病的防治与康复		
17	36	2	体能训练理论与方法		
18	36	2	专业课程	专业课	专业课
19	36	2	运动处方	选修	选修
20	18	1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选修	选修
21	36	2	健身理论与实践	选修	选修
22	36	2	骨骼肌肉功能解剖学	选修	选修
23	36	2	计算机 SPSS 操作	选修	选修
24	36	2	体育教学基本技能	选修	选修
25	36	2	游泳教学与训练方法	选修	选修
26	36	2	田径教学与训练方法	选修	选修
27	36	2	篮球教学与训练方法	选修	选修
28	36	2	排球教学与训练方法	选修	选修
29	36	2	足球教学与训练方法	选修	选修
30	36	2	体操教学与训练方法	选修	选修
31	36	2	网球教学与训练方法	选修	选修
32	36	2	羽毛球教学与训练方法	选修	选修

33	36	2	乒乓球教学与训练方法	选修	选修
34	36	2	攀岩	选修	
35	36	2	定向运动	选修	选修
36	36	2	传统养生理论与方法	选修	
37	36	2	大众健身操	选修	
38	36	2	气排球	选修	
39	36	2	轮滑	选修	
40	36	2	路跑训练指导	选修	选修
41	36	2	高尔夫技术与原理	选修	
42	36	2	地壶球	选修	

六、中期考核

研究生入学一年半，课程学习基本结束时，由教研室组织导师对研究生就思想政治表现、课程学习、论文撰写、读书笔记、专题报告、发表论文情况以及参与实践活动情况等进行一次考核，考核结果上报研究生院备案。考核不合格者延期给予中期分流。

七、成绩考核

1、公共课和核心课一律采取考试方式（开卷或闭卷），75分符合学位申请资格。凡核心课考试有两门（含两门）以上课程不及格，或一门课程补考仍不及格，不能申请学位。

2、专业领域实践课和选修课可视情况采取考试或考查方式，考核课程的名称必须与培养方案所设课程名称一致。

八、学位授予

（一）修满规定的学分后方可申请学位论文答辩。

（二）学位论文应在本专业领域范围内选题并在导师指导下由研究生本人独立完成。选题须紧密结合专业领域的工作需要，注重针对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

（三）论文的规范按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及教育部的相关要求执行。

（四）论文评阅人和答辩委员会成员中，至少有一名本领域校外行业专家。

（五）完成课程学习及实习实践环节，取得规定学分，并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者，经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后，报上级主管部门审定备案，授予体育硕士专业学位，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